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5)

涉及向中信大錳投資有限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及 其對中信大錳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增資的 須予披露關連交易

股東特別大會的結果

在2009年3月13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i)中信資源份額和訂立貸款協議；和(ii)增資和訂立增資協議。

背景資料

茲提述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在2009年2月25日發表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涉及向中信大錳投資有限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及其對中信大錳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增資的須予披露關連交易。除非本公佈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使用的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

在2009年3月13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i)中信資源份額和訂立貸款協議；和(ii)增資和訂立增資協議。在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6,046,567,038股股份。

決議案

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其結果載列如下：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中信資源份額和訂立貸款協議	367,807,336 (99.08%)	3,400,000 (0.92%)
批准增資和訂立增資協議	367,807,336 (99.08%)	3,400,000 (0.92%)

(*按股東特別大會上親自或委任代表投票的獨立股東所持有的股份總數計算)

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出席及就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的股份總數為2,778,650,915股。

Keentech和CA和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合共持有3,267,916,123股股份)已放棄就決議案投票。

概無股份只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決議案投反對票。

監票人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有關點票事宜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素梅

香港，2009年3月13日

在本公佈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孔丹先生、秘增信先生、壽鉉成先生、孫新國先生、李素梅女士、邱毅勇先生、曾晨先生及張極井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廷雄先生及黃錦賢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仁達先生、蟻民先生及曾令嘉先生。